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潘怡蘋

電話：03-3322101 #7452

電子信箱：kangfen54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000398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\_1100039864\_ATTACH1.docx、  
376735100E\_1100039864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財團法人住宅地震保險基金與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共同辦理「110年度補助學校地震防災知識之旅」活動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住宅地震保險基金110年5月4日住保發字第110000008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基金為推廣地震防災教育及政策性住宅地震保險制度，特與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共同辦理旨揭活動，以鼓勵全國之國中、國小師生參訪九二一地震教育園區，並將補助每位參訪該園區學校之師生新臺幣100元，每校上限2萬5千元，額滿為止。申請資訊請參閱活動計畫，或至該基金網站最新消息 ([www.treif.org.tw](http://www.treif.org.tw)) 查詢。
- 三、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轄下除前揭九二一地震教育園區外，尚有車籠埔斷層保存園區及鳳凰谷鳥園生態園區，建議順道參訪。
- 四、本案倘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該基金承辦人曾君儒，電話：

總務處

110/05/06 14:45



1100003269

有附件



23963000#305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